

六安市公安局
暂予监外执行决定书
(副本)

六公(监)暂外字〔2024〕001号

罪犯 车来宝，性别 男，出生日期
住址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平桥乡
因 患严重疾病需保外就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六十五条之规定，现决定对罪犯
自 2025年1月6日至 2025年4月6日暂予监外执行，并由
裕安区司法局 执行。

本决定书已收到。

罪犯: 车来宝

2025年1月6日



(捺指印)

此联交看守所